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

承辦人：林欣慧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88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0472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1001208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097426_111D2017563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111年語文競賽（客家語字音字形）研習計畫」1份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昇本市教師客家語字音字形專業知能，聘請客家語指導教師分享實務技巧，以發掘培育優秀選手並落實本市客家語語文教育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11年1月24至25日（星期一、二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假大豐國小舉行，全程參與者核發12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三、本案參加人員資格及錄取方式如下：
 - （一）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，參賽或指導「客家語字音字形競賽」之學生、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。
 - （二）每校擇優遴派推薦1-2名參加，依每校先錄取1名為原則，再參考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總錄取人數最多100名。
- 四、本案開放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1年1月20日（星期四）下



午4時止，報名方式如下：

(一)至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之教師進修研習系統報名。

(二)無校務行政系統帳號人員，請填妥附件報名表傳真至頭前國中報名，傳真至(02)22192693大豐國小黎輔寧組長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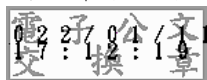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參與旨揭研習之人員核予公假登記，另請自備午餐及環保杯，並多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

六、本案相關事宜請逕洽大豐國小黎輔寧組長，聯絡電話

(02) 22192619分機811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